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6-007
债券代码:113657 债券简称:再22转债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再22转债”赎回暨摘牌的 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赎回登记日:2026年1月20日
 ● 购买价格:100.4685元/张
 ● 购买款发放日:2026年1月21日
 ● 最后交易日:2026年1月15日
 ● 截至2026年1月12日收市后,距离1月15日(“再22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3个交易日,1月15日为“再22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最后一个转股日:2026年1月20日
 ● 截至2026年1月12日收市后,距离1月20日(“再22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6个交易日,1月20日为“再22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 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再22转债将自2026年1月21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 投资者持有的“再22转债”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交易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 敬敬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再22转债”的相关规定,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 投资者所持可转债除在规定期限内通过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按照4.22%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外,仍只能选择以100元/张的票面价格加当期应付利息(即100.4685元)购买,赎回价格可能与二级市场价格存在较大差异,若被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建议“再22转债”持有人于最后交易日或最后转股日前完成交易或实施转股,以避免可能面临的投资损失。

● 特提醒“再22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股票自2025年12月8日至2025年12月26连续15个交易日以内有15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本公司“2025年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再22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根据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达触发可赎回的赎回条款。本公司董事会于第2025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再22转债’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7日披露的《再升科技关于提前赎回“再22转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12-26)。

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本公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条款,就赎回有关事项向全体再22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赎回条款
根据本公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规定,“再22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如下:

在转股期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以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全部或部分转回再22转债:

A、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B、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 = 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共计114天。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本次可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

(一)赎回条件的成就情况
公司股票自2025年12月8日至2025年12月26连续15个交易日以内有15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再22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已满足“再22转债”的赎回条件。

(二)赎回登记日
本次赎回登记日为2026年1月20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再22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根据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提前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100.4685元/张,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 = 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共计114天。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三、本次可转债赎回的原则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询证核实: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询证核实: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关联交易、重大资产重组、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被严重处罚、被停产、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关注到有市场信息讨论公司的SpaceX供货相关事项。目前公司主要业务为以微纤维玻璃钢为原材料,开发“干净空气材料”、“高效节能材料”和“无尘空调产品”,应用于“工业空间、移动空间、生活空间”三大空间。经公司自查核实,公司高效节能材料中用于航空航天领域的2024年度收入占公司营收比例约50%;其中,公司自2020年起向某知名航天公司直接供货“高硅氧纤维产品”,2024年该项产品业务收入占公司总营收比例极低,对公司业绩无重大影响,目前“高硅氧纤维产品”暂无手订单,后续订单获取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对待,注意投资风险,相关公司核心经营信息及商业秘密动态以官方披露为准。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公司控股股东郭茂先生与中融华信国际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存在协议控制关系,并一致同意解除于2026年12月6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本次协议转让终止。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6年1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拟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04)。

● 截至2026年1月12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14.64元/股,PE(TTM)为196.32倍,公司所处行业最新市盈率(TTM)为612.42倍,公司市盈率指标严重偏离行业平均市盈率,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风险;本轮股价连续上涨期间,近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换手率分别为24.15%、18.89%、20.90%、20.31%、25.14%,公司股票换手率出现较大波动情形,鼓吹股价效应明显,公司股价随时存在快速下跌的风险,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公司股票最近连续30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询证核实: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关联交易、重大资产重组、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被严重处罚、被停产、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关注到有市场信息讨论公司的SpaceX供货相关事项。目前公司主要业务为以微纤维玻璃钢为原材料,开发“干净空气材料”、“高效节能材料”和“无尘空调产品”,应用于“工业空间、移动空间、生活空间”三大空间。经公司自查核实,公司高效节能材料中用于航空航天领域的2024年度收入占公司营收比例约50%;其中,公司自2020年起向某知名航天公司直接供货“高硅氧纤维产品”,2024年该项产品业务收入占公司总营收比例极低,对公司业绩无重大影响,目前“高硅氧纤维产品”暂无手订单,后续订单获取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对待,注意投资风险,相关公司核心经营信息及商业秘密动态以官方披露为准。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公司控股股东郭茂先生与中融华信国际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存在协议控制关系,并一致同意解除于2026年12月6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本次协议转让终止。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6年1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拟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04)。

除此外,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上市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业绩情况
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98,515.3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0.11%;实现净利润总额9,104.9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0.5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0月29日披露的《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基于公司截至2025年第三季度经营业绩下滑的情况,公司股价上涨幅度较大,股价已偏离上市公司基本面,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经营业绩情况,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股票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最近连续30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情形。

三、本次可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

(一)赎回条件的成就情况
公司股票自2025年12月8日至2025年12月26连续15个交易日以内有15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再22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已满足“再22转债”的赎回条件。

(二)赎回登记日
本次赎回登记日为2026年1月20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再22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根据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提前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100.4685元/张,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 = 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共计114天。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三)其他相关事项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与公司生产经营、未来发展等重大的尚未公开的信息,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次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3日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月13日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临2026-008

债券代码:603601 债券简称:再升科技 债券代码:113657 债券简称:再22转债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严重异常波动风险: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再升科技”或“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0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情形。

● 公司股价短期上涨幅度较大,存在非理性炒作和股价短期快速回落风险:2026年1月12日公司收盘价较2025年11月28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7.56%。公司股价累计涨幅偏离基本符合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风险,存在股价短期快跌回落风险。

● 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98,515.3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0.1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9,104.9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0.5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0月29日披露的《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基于公司截至2025年第三季度经营业绩下滑的情况,公司股价上涨幅度较大,股价已偏离上市公司基本面,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经营业绩情况,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公司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询证核实: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关联交易、重大资产重组、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被严重处罚、被停产、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 公司关注到有市场信息讨论公司的SpaceX供货相关事项。目前公司主要业务为以微纤维玻璃钢为原材料,开发“干净空气材料”、“高效节能材料”和“无尘空调产品”,应用于“工业空间、移动空间、生活空间”三大空间。经公司自查核实,公司高效节能材料中用于航空航天领域的2024年度收入占公司营收比例约50%;其中,公司自2020年起向某知名航天公司直接供货“高硅氧纤维产品”,2024年该项产品业务收入占公司总营收比例极低,对公司业绩无重大影响,目前“高硅氧纤维产品”暂无手订单,后续订单获取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对待,注意投资风险,相关公司核心经营信息及商业秘密动态以官方披露为准。

● 公司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询证核实: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关联交易、重大资产重组、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被严重处罚、被停产、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 公司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询证核实: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关联交易、重大资产重组、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被严重处罚、被停产、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